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末期業績初步公佈

### 財務摘要

-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增加三倍至約919,300,000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增加1.5倍至約198,000,000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由38.8%下降至21.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約為43,900,000港元。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利潤約為1.30港仙。
- 建議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

## 年度業績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其他收益		886,157	145,617
利息收入		<u>33,175</u>	<u>56,764</u>
總收益	3	<b>919,332</b>	202,381
銷售成本		<u>(721,318)</u>	<u>(123,809)</u>
毛利		<b>198,014</b>	78,572
其他收入	4	<b>6,627</b>	69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b>(10,457)</b>	(48,2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b>(81,495)</b>	(13,232)
行政開支		<b>(67,289)</b>	(65,637)
融資成本	6	<b>(25,472)</b>	(25,377)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u>-</u>	<u>12,88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利潤 (虧損)		<b>19,928</b>	(60,342)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21,080)</u>	<u>2,51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8	<u><b>(1,152)</b></u>	<u>(57,832)</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虧損)	9	<u><b>45,039</b></u>	<u>(20,360)</u>
年度利潤(虧損)		<u><b>43,887</b></u>	<u>(78,192)</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u>6,223</u>	<u>(5,519)</u>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匯兌差異		<u>81</u>	<u>–</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u>6,304</u>	<u>(5,519)</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所得稅)		<u><b>50,191</b></u>	<u><b>(83,711)</b></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43,891</b>	(78,234)
非控股權益		<u>(4)</u>	<u>42</u>
		<u><b>43,887</b></u>	<u>(78,192)</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50,195</b>	(83,726)
非控股權益		<u>(4)</u>	<u>15</u>
		<u><b>50,191</b></u>	<u><b>(83,711)</b></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虧損)	10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1.30</u>	<u>(2.9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b>(0.03)</b>	(2.1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b>1.33</b></u>	<u>(0.76)</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b>4,987</b>	4,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b>68,561</b>	67,255
使用權資產		<b>10,336</b>	19,464
其他無形資產	13	<b>71,192</b>	116,992
商譽	14	<b>186,074</b>	218,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b>21,496</b>	–
應收保固金	17	<b>73,864</b>	68,275
遞延稅項資產		<b>2,442</b>	4,473
		<b>438,952</b>	499,645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5,157</b>	12,928
應收貸款	16	<b>250,221</b>	321,505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7	<b>854,680</b>	663,961
應收承兌票據		<b>36,000</b>	–
應收可換股債券		<b>16,032</b>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b>11,408</b>	–
可收回稅項		<b>1,894</b>	10,4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b>110,123</b>	18,238
		<b>1,295,515</b>	1,027,078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 款項	18	448,491	433,563
租賃負債		6,528	12,721
借貸	19	52,289	13,313
可換股債券	20	–	119,449
應付稅項		530	2,960
		<u>507,838</u>	<u>582,00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787,677</u>	<u>445,072</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1,226,629</u>	<u>944,717</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7,474	9,184
借貸	19	90,408	117,014
承兌票據	21	44,750	68,365
應付債券	22	155,872	–
遞延稅項負債		8,956	15,600
		<u>307,460</u>	<u>210,163</u>
<b>資產淨值</b>		<u>919,169</u>	<u>734,55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4,991	32,748
儲備		884,178	705,523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919,169</u>	<u>738,271</u>
非控股權益		–	(3,717)
<b>總權益</b>		<u>919,169</u>	<u>734,554</u>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可換股 債券 權益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 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4,238	1,140,981	49	64,692	1,079	678	(5,762)	(6,000)	(824,769)	395,186	(3,732)	391,454
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	-	(78,234)	(78,234)	42	(78,192)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	-	(5,492)	-	-	(5,492)	(27)	(5,519)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	(5,492)	-	(78,234)	(83,726)	15	(83,711)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6	1,015	-	-	(263)	-	-	-	-	768	-	768
根據配售協議發行股份	3,973	181,500	-	-	-	-	-	-	-	185,473	-	185,473
發行配售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6,011)	-	-	-	-	-	-	-	(6,011)	-	(6,011)
購股權失效	-	-	-	-	(816)	-	-	-	816	-	-	-
註銷可換股債券	-	-	-	(64,492)	-	-	-	-	64,492	-	-	-
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	-	-	-	250	-	-	-	-	-	250	-	250
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股份	1,321	75,836	-	(24,703)	-	-	-	-	-	52,454	-	52,454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	(426)	-	-	-	-	-	(426)	-	(426)
收購附屬公司	3,200	166,400	-	24,703	-	-	-	-	-	194,303	-	194,303
與擁有人之交易	8,510	418,740	-	(64,668)	(1,079)	-	-	-	65,308	426,811	-	426,81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32,748</u>	<u>1,559,721</u>	<u>49</u>	<u>24</u>	<u>-</u>	<u>678</u>	<u>(11,254)</u>	<u>(6,000)</u>	<u>(837,695)</u>	<u>738,271</u>	<u>(3,717)</u>	<u>734,554</u>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43,891	43,891	(4)	43,88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	-	6,223	-	-	6,223	-	6,223
-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之至損益的匯兌差異	-	-	-	-	-	-	81	-	-	81	-	81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6,304	-	43,891	50,195	(4)	50,191
根據配售協議發行股份	1,300	81,900	-	-	-	-	-	-	-	83,200	-	83,200
發行配售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2,497)	-	-	-	-	-	-	-	(2,497)	-	(2,497)
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股份	943	49,057	-	-	-	-	-	-	-	50,000	-	50,000
註銷可換股債券	-	-	-	(24)	-	-	-	-	24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3,721	3,721
與擁有人之交易	2,243	128,460	-	(24)	-	-	-	-	24	130,703	-	134,42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34,991</u>	<u>1,688,181</u>	<u>49</u>	<u>-</u>	<u>-</u>	<u>678</u>	<u>(4,950)</u>	<u>(6,000)</u>	<u>(793,780)</u>	<u>919,169</u>	<u>-</u>	<u>919,169</u>

### 附註：

- (i) 根據澳門《商法典》規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駿昇有限公司 –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駿昇」)須將全年純利最少25%轉撥予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相當於定額資本的一半為止。此項儲備不得分派予股東。
- (i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與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為準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集團重組前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i) 其他儲備指對覃通衡先生(為集團重組前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的前股東)的免息墊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公平值與借出墊款時的本金額之間的差額6,000,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業務」)；(ii)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家居消耗品業務」)；以及(iii)提供放債服務(「放債服務」)。集團亦曾從事(i)三維動畫、擴增實境技術應用程式及網絡教育應用程式的設計及開發(「數碼科技業務」)及(ii)透過網上教育課程提供教育技術解決方案及提供英語水平測試(「教育業務」)，該等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此外，由於無法確定能否收回其唯一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已暫停其煤炭貿易業務的運作。該業務亦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9及23。

###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要求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可換股債券除外，以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換取貨物的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的若干數字已經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及會計處理。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1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與集團業務相關的、在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sup>1,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與相關修訂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本為評估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本澄清：
  - i. 該分類不受管理層於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澄清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於較後日期方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於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的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則該等條款僅於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的情況下方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而作出修訂，以使相應措辭與結論並無變動。

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應用該等修訂會否對本集團借貸之分類產生影響。應用的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乃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如下：

- 混凝土業務 – 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
- 家居消耗品業務 – 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
- 放債業務 – 提供放債服務
- 數碼科技業務 – 三維動畫、擴增實境技術應用程式及網絡教育應用程式的設計及開發<sup>1</sup>(已終止經營業務)
- 教育業務 – 透過網上教育課程提供教育技術解決方案及提供英語水平測試<sup>2</sup>(已終止經營業務)

1.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出售從事本集團全部數碼科技業務的中國數位媒體(海外)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因此，數碼科技業務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a)。

2.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博穎(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該等公司從事本集團的全部教育業務。因此，教育業務分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c)。

下文呈報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業績。

#### 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來自混凝土業務之貨品銷售	<b>838,506</b>	91,821
來自家居消耗品業務之貨品銷售	<b>47,651</b>	53,796
	<b>886,157</b>	145,617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來自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	<u>33,175</u>	<u>56,764</u>
	<b><u>919,332</u></b>	<b><u>202,381</u></b>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b>886,157</b>	145,617
於一段時間內	<u>-</u>	<u>-</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b><u>886,157</u></b>	<b><u>145,617</u></b>
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b>838,506</b>	91,821
英國(「英國」)	<b><u>47,651</u></b>	<u>53,796</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b><u>886,157</u></b>	<b><u>145,617</u></b>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貨品及已轉移所有權且以下所有條件獲達成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家轉移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並無持續參與一般與已售貨品擁有權相關之管理，對已售貨品亦無實際控制權；
- 能可靠地計量收益金額；
- 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能可靠地計量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

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可申報及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u>838,506</u>	<u>47,651</u>	<u>33,175</u>	<u>919,332</u>
分部利潤	<u>71,654</u>	<u>3,521</u>	<u>13,283</u>	88,458
銀行利息收入				994
匯兌差異				(3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1,589)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2,8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83)
中央行政費用				<u>(51,629)</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溢利				<u>19,928</u>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u>91,821</u>	<u>53,796</u>	<u>56,764</u>	<u>202,381</u>
分部利潤(虧損)	<u>(3,142)</u>	<u>3,932</u>	<u>11,274</u>	12,064
銀行利息收入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6,889)
承兌票據之公平值虧損				(193)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5,360)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19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869)
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				(2,47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2,880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7,005)
中央行政費用				<u>(49,70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u>(60,342)</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虧損)指各分部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匯兌差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和承兌票據的變動、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分佔聯營公司利潤、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中央行政費用及所得稅開支。此乃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供其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衡量方式。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混凝土業務	876,864	788,395
家居消耗品業務	20,486	20,041
放債業務	254,022	322,248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數碼科技業務	-	515
教育業務	-	2,724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1,151,372	1,133,923
其他無形資產	71,192	116,992
商譽	186,074	218,7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	1,361
應收可換股債券	16,032	-
應收承兌票據	36,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32,904	-
可收回稅項	1,894	10,446
遞延稅項資產	2,442	4,4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0,123	18,238
未分配公司資產	126,434	22,574
	<hr/>	<hr/>
綜合資產總額	<b>1,734,467</b>	<b>1,526,723</b>

## 分部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混凝土業務	435,695	394,639
家居消耗品業務	4,379	4,771
放債業務	2,865	10,256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數碼科技業務	–	1,153
教育業務	–	2,372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442,939	413,191
應付稅項	530	2,960
借貸	142,697	130,327
可換股債券	–	119,449
承兌票據	44,750	68,365
應付債券	155,872	–
遞延稅項負債	8,956	15,600
未分配公司負債	19,554	42,277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b>815,298</b>	<b>792,169</b>

下列為本集團按可申報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 除其他無形資產、商譽、應收公司債券、應收承兌票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應收關連方款項、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未分配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應付稅項、借貸、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應付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是持續經營業務其他分部資料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公司 辦公設備 千港元	
資本增加	1,986	1,038	2,452	2,099	7,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42	215	130	129	11,116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761)	19	-	(1,000)	(4,7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903	1,059	642	9,238	11,842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淨額	-	-	14,139	-	14,139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混凝土業務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公司 辦公設備 千港元	
資本增加	189	4,931	-	-	5,1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76	168	-	72	2,716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754)	70	-	(10,142)	(11,8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9	905	201	9,394	10,729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淨額	-	-	28,075	-	28,075

該等分部資料已計入分部業績或資產的計量。

##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下列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的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來自混凝土業務之貨品銷售	838,506	91,821
來自家居消耗品業務之貨品銷售	47,651	53,796
來自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	33,175	56,764
	<b>919,332</b>	<b>202,381</b>

## 有關地區的資料

在釐定本集團有關地區的資料時，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乃根據客戶的位置進行分析。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而不論產品來源)劃分自外部客戶產生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析。

	按地區市場分析之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838,506	91,821
英國	47,651	53,796
香港	33,175	56,764
	<u>919,332</u>	<u>202,381</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英國、香港及澳門的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非金融資產分別約為292,127,000港元、18,096,000港元、30,636,000港元及291,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英國、香港及澳門的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非金融資產分別約為308,672,000港元、16,611,000港元、101,315,000港元及299,000港元。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客戶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逾10%。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利息收入	994	16
租金收入	129	99
可換股債券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813	—
訴訟收入(附註1)	1,347	552
政府補助	1,341	—
政府補貼(附註2)	1,125	—
佣金收入	89	—
雜項收入	789	31
	<u>6,627</u>	<u>698</u>

#### 附註：

1. 本集團向若干貿易債務人提出訴訟索償，以要求即時償還未結算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保固金。根據相關法院的判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該等貿易債務人收取利息、罰款及相應的法律費用合共約1,347,000港元。
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香港政府設立的抗疫基金下的就業支援計劃取得約1,125,000港元的資助。該資助的目的為向企業提供財政支持，以留住其本來會被裁員的員工。根據資助條款，本集團於資助期內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助用於支付員工工資。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匯兌差異	(396)	–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1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78)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2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1,589)	(6,889)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收益	72	–
承兌票據之公平值虧損	–	(193)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2,827)	(5,360)
提早贖回借貸之虧損	(2,005)	–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	4,742	11,826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4,139)	(28,075)
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19)	–
應收貸款之銷售淨虧損	(1,500)	–
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	–	(2,47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7,005)
修訂借貸之收益	7,592	–
其他	(10)	–
	<b>(10,457)</b>	<b>(48,246)</b>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7,863	18,488
應付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386	–
借貸之利息開支	11,415	3,693
承兌票據之利息開支	4,913	2,027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895	1,169
	<b>25,472</b>	<b>25,377</b>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2,034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0,381	—
— 英國企業所得稅	382	817
	<u>10,763</u>	<u>2,851</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2,17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9,424	—
— 英國企業所得稅	—	(13)
	<u>9,424</u>	<u>(2,183)</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893	(3,178)
	<u>893</u>	<u>(3,178)</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u>21,080</u></u>	<u><u>(2,510)</u></u>

### (i) 香港

二零二一年的香港所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零年：16.5%)計算，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制下的合資格公司)除外。在兩級利得稅稅制下，合資格實體首200萬港元的溢利按8.25%的稅率納稅，超過200萬港元的溢利按16.5%的稅率納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二零二零年的相同基準計算。

### (ii) 中國

中國經營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利潤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按25%(二零二零年：25%)計算，惟本公司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除外，且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享有高新技術企業之優惠稅率，即15%企業所得稅稅率。

(iii) 英國

英國企業所得稅根據英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9% (二零二零年：19%) 計算。

(iv) 其他司法管轄區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根據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澳門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8. 年度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集團經扣除下列各項之年度虧損：		
董事酬金	13,617	14,426
其他員工成本	36,130	18,0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附註a)	2,847	598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	52,594	33,08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450	1,150
— 非核數服務	15	15
已售存貨成本	689,599	118,1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16	2,7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842	10,729
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 日12個月內結束的其他租賃的相關開支	—	25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83	3,869
	<hr/> <hr/>	<hr/> <hr/>

附註：

(a) 於年內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抵銷現有供款 (二零二零年：無)。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數碼科技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博穎(集團)有限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中國數位媒體(海外)有限公司(「中國數位」，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數位集團」)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30,000,000港元(「中國數位出售事項」)。中國數位集團相當於本集團整個數碼科技業務，於中國數位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的數碼科技業務將終止經營。

中國數位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已出售資產及負債之詳情及出售事項之收益計算方式於附註23(a)內披露。

出售中國數位集團容許本集團騰出資源及消除本集團有關數碼科技業務未來業績的不確定因素，並將其資源重新調配至可能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其他業務分部，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 (b) 煤炭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hina Indonesia Alliances Co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China Coal」)與少數股東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有限公司(「中國煤炭同盟貿易」)90%已發行股本及銷售貸款，代價為100港元(「中國煤炭同盟貿易出售事項」)。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相當於本集團整個煤炭業務，其表現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中國煤炭同盟貿易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完成。所出售資產及負債及出售事項的收益計算詳情於附註23(b)披露。

鑒於從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唯一客戶收回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不明朗因素，董事認為中國煤炭同盟貿易出售事項預期將容許本集團變現其於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投資，並改善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水平。

### (c) 教育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Virtual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博穎(集團)有限公司(「博穎」)，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博穎集團」全部股權，總代價為40,000,000港元(「博穎出售事項」)。博穎集團相當於本集團整個教育業務分部，於博穎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的教育業務將終止經營。

博穎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所出售資產及負債及出售事項的收益計算詳情於附註23(c)披露。

鑑於博穎集團的財務表現欠佳，董事認為博穎出售事項預期可讓本集團專注於其他盈利分部，並將資源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出售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數碼科技業務、煤炭業務及教育業務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其各自出售日期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分類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比較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已重新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

數碼科技業務、煤炭業務及教育業務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其各自出售日期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單獨呈列為單一項目，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數碼科技 業務 千港元	煤炭業務 千港元	教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數碼科技 業務 千港元	煤炭業務 千港元	教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428	-	8,931	9,359	763	-	10,312	11,075
銷售成本	(179)	-	(3,484)	(3,663)	(799)	-	(3,067)	(3,866)
毛利(損)	249	-	5,447	5,696	(36)	-	7,245	7,209
其他收入	108	-	712	820	53	-	9	62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3)	-	(129)	(132)	(8,244)	456	(13,157)	(20,945)
行政開支	(563)	(41)	(6,263)	(6,867)	(1,980)	(37)	(6,836)	(8,85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 前(虧損)利潤	(209)	(41)	(233)	(483)	(10,207)	419	(12,739)	(22,527)
所得稅抵免	-	-	-	-	-	-	2,167	2,167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數碼科技 業務 千港元	煤炭業務 千港元	教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數碼科技 業務 千港元	煤炭業務 千港元	教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 後(虧損)利潤	(209)	(41)	(233)	(483)	(10,207)	419	(10,572)	(20,36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包括於出售 附屬公司時將匯兌儲備由權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	114	14,052	31,356	45,522	-	-	-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虧 損)	<u>(95)</u>	<u>14,011</u>	<u>31,123</u>	<u>45,039</u>	<u>(10,207)</u>	<u>419</u>	<u>(10,572)</u>	<u>(20,360)</u>
以下各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 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95)	14,015	31,123	45,043	(10,207)	377	(10,572)	(20,402)
- 非控股權益	-	(4)	-	(4)	-	42	-	42
	<u>(95)</u>	<u>14,011</u>	<u>31,123</u>	<u>45,039</u>	<u>(10,207)</u>	<u>419</u>	<u>(10,572)</u>	<u>(20,360)</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17)	-	369	(448)	(1,382)	-	(972)	(2,354)
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u>(817)</u>	<u>-</u>	<u>369</u>	<u>(448)</u>	<u>(1,382)</u>	<u>-</u>	<u>(972)</u>	<u>(2,354)</u>

## 10.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i)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ii)持續經營業務；及(iii)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虧損)及於年內各自己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來自(i)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ii)持續經營業務；及(iii)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關年度經調整盈利／(虧損)及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至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對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計算並無假設上述潛在普通股之轉換。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按以下數據得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盈利／(虧損)		
(i)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43,891	(78,234)
(ii)持續經營業務	(1,152)	(57,832)
(iii)已終止經營業務	<u>45,043</u>	<u>(20,402)</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375,022,822</u>	<u>2,676,255,625</u>

## 11.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建議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二零二零年：零)	<u>10,497</u>	<u>-</u>

董事會建議派付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3港仙，總額約為10,497,000港元。該股息須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381	434	100	702	2,165	-	3,782
添置	-	34	-	-	67	135	236
收購附屬公司	-	11,478	44,381	-	682	13,906	70,447
出售	-	-	-	-	(1)	-	(1)
匯兌調整	-	(412)	(1,380)	(43)	(39)	(340)	(2,21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81	11,534	43,101	659	2,874	13,701	72,250
添置	-	897	-	3,957	1,634	1,087	7,575
出售	-	(855)	(6,954)	(701)	(1,263)	-	(9,77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503)	-	(503)
轉移	-	14,077	137	-	16	(14,230)	-
匯兌調整	-	1,861	4,866	42	135	732	7,63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381</u>	<u>27,514</u>	<u>41,150</u>	<u>3,957</u>	<u>2,893</u>	<u>1,290</u>	<u>77,185</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14	315	87	444	1,754	-	2,714
年內開支	8	477	1,994	125	236	-	2,840
出售時撇銷	-	-	-	-	(1)	-	(1)
匯兌調整	-	(110)	(402)	(31)	(15)	-	(55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22	682	1,679	538	1,974	-	4,995
年內開支	7	3,036	7,518	341	292	-	11,194
出售時撇銷	-	(800)	(6,598)	(701)	(1,065)	-	(9,164)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	-	-	-	(444)	-	(444)
匯兌調整	-	512	1,457	34	40	-	2,04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29</u>	<u>3,430</u>	<u>4,056</u>	<u>212</u>	<u>797</u>	<u>-</u>	<u>8,624</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252</u>	<u>24,084</u>	<u>37,094</u>	<u>3,745</u>	<u>2,096</u>	<u>1,290</u>	<u>68,561</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259</u>	<u>10,852</u>	<u>41,422</u>	<u>121</u>	<u>900</u>	<u>13,701</u>	<u>67,255</u>

### 13. 其他無形資產

	煤炭銷售 合約 千港元	客戶網絡 千港元	特許權協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57,346	8,301	55,006	120,653
收購附屬公司	–	85,787	–	85,787
匯兌調整	–	(512)	–	(51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7,346	93,576	55,006	205,92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3)	(57,346)	–	(55,006)	(112,352)
匯兌調整	–	901	–	90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94,477</u>	<u>–</u>	<u>94,477</u>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57,346	5,949	8,996	72,291
年內開支	–	3,869	–	3,86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13,169	13,169
匯兌調整	–	(393)	–	(39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7,346	9,425	22,165	88,936
年內開支	–	13,083	–	13,08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3)	(57,346)	–	(22,165)	(79,511)
匯兌調整	–	777	–	77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23,285</u>	<u>–</u>	<u>23,285</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71,192</u>	<u>–</u>	<u>71,192</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84,151</u>	<u>32,841</u>	<u>116,992</u>

煤炭銷售合約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煤炭產品銷售合約，為本集團於上一年度收購China Coal及其擁有90%權益之附屬公司(統稱「China Coal集團」)的一部分。於過往年度，煤炭銷售合約已全面減值，並於截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中國煤炭同盟貿易出售事項。

客戶網絡指本集團與S&J Distribution Limited (「S&J」) 及Alpha Youth Limited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lpha Youth集團」) 的客戶建立的長期和密切的業務關係，為本集團於上一年度收購S&J及於上一年度收購Alpha Youth集團的一部分，並已分別分配至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S&J及Alpha Youth集團的客戶網絡分別按十年期及七年期根據直線法進行攤銷。

特許權協議指授權成為(i)於香港及澳門的托業(國際交流英語考試)；(ii)於香港及澳門的托福Junior考試(檢定非英語為母語者的中學程度英語能力考試)；(iii)於香港、澳門及華南的托福ITP(檢定非英語為母語者的學術性英語能力考試)；及(iv)於中國八個省份的托業(國際交流英語考試)(僅限聽力及閱讀考試)的正式代表機構。特許權協議為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收購博穎(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博穎集團」)的一部分，並已分配至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評估特許權協議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原因為本集團認為特許權協議會在無額外成本下續訂，與特許權擁有人之業務關係很可能在可預見的將來無限期延續。根據過往記錄，本集團可與特許權擁有人續新特許權協議，而不用增加額外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許權協議乃透過博穎集團出售事項而出售。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15。

#### 14. 商譽

	混凝土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放債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數碼科技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教育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9,774	21,795	113,633	61,319	206,521
收購附屬公司	154,505	-	-	-	-	154,50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54,505	9,774	21,795	113,633	61,319	361,02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3)	-	-	-	(113,633)	(61,319)	(174,95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4,505</u>	<u>9,774</u>	<u>21,795</u>	<u>-</u>	<u>-</u>	<u>186,074</u>

	混凝土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放債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數碼科技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教育 業務現金 產生單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累計減值虧損</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	-	72,756	61,319	134,075
減值	-	-	-	8,235	-	8,23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80,991	61,319	142,31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3)	-	-	-	(80,991)	(61,319)	(142,31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u>-</u>	<u>-</u>	<u>-</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4,505</u>	<u>9,774</u>	<u>21,795</u>	<u>-</u>	<u>-</u>	<u>186,074</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4,505</u>	<u>9,774</u>	<u>21,795</u>	<u>32,642</u>	<u>-</u>	<u>218,716</u>

於過往年度產生的商譽與(i)收購S & J有關，並已分配至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ii)收購博穎集團有關，並已於收購完成日期按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平值比例分配至數碼科技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iii)收購誠信財務有限公司(「誠信財務」)有關，並已分配至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iv)收購Alpha Youth集團有關，並已分配至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予數碼科技業務及教育業務的商譽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出售。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a)及23(c)。

已確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預期不會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減。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15。

## 15.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分別載於附註13及14之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已分配至三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家居消耗品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放債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及混凝土業務的附屬公司；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已分配至五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連同數碼科技業務及教育業務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出售。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		商譽	
	客戶網絡		特許權協議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A)	724	1,428	-	-	9,774	9,774
數碼科技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B)	-	-	-	-	-	32,642
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C)	-	-	-	32,841	-	-
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D)	-	-	-	-	21,795	21,795
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單位E)	70,468	82,723	-	-	154,505	154,505
	<b>71,192</b>	<b>84,151</b>	<b>-</b>	<b>32,841</b>	<b>186,074</b>	<b>218,716</b>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釐定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無形資產並無減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家居消耗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放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及混凝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並無減值。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 單位A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二零二零年：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二零二零年：2%)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5.64%(二零二零年：13.38%)。

## 單位B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有關買賣中國數位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協議所協定之代價，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方法而釐定約為30,000,000港元。計算採用代價減直接銷售成本。出售中國數位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a)。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數碼科技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分配予數碼科技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被釐定為減值。約8,235,000港元之減值虧損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綜合損益內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主要由於代價低於數碼科技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淨值。

## 單位C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中誠達資產評值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約為32,841,000港元。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2%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6.42%。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分配予教育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無形資產被釐定為減值。約13,169,000港元之減值虧損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綜合損益內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主要由於其他市場參與者的競爭增加、失去競爭力及客戶需求變動導致五年預測期的年度增長率下降。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整個教育業務已完成出售，代價為40,0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c)。

## 單位D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中誠達資產評值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零增長率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9.55% (二零二零年：16.8%)。

用於釐定賦予收益增長及預算毛利率價值之基準，乃按管理層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市場發展及未來表現之預期。所用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

## 單位E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誠達資產評值(二零二零年：中證評估有限公司)之專業估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而釐定。該項計算方法涵蓋本集團估計為無限期之期間，此乃由於於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計算方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二零二零年：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為基準。超過預測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增長率3%(二零二零年：3%)推斷。預測現金流量稅前貼現率為17.10%(二零二零年：20.2%)。

就年內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單位A、單位D及單位E而言，主要假設(管理層已根據該等主要假設釐定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之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各自之可收回金額。

## 16.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 有抵押	74,070	74,070
– 無抵押	182,000	241,086
	<u>256,070</u>	<u>315,156</u>
累計應收利息	49,365	47,424
	<u>305,435</u>	<u>362,580</u>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55,214)	(41,075)
	<u><u>250,221</u></u>	<u><u>321,505</u></u>

本集團放債業務之應收貸款全部以港元計值。授予客戶的首次貸款期限主要於兩年內。

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按固定月利率介乎每年12%至32%計息(二零二零年：8%至36%)。上述應收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13%至36%(二零二零年：8%至43%)。

應收貸款(扣除呆賬撥備)基於相關合約載列的初始貸款開始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90日	20,000	-
91-180日	-	27,166
181-365日	8,000	50,000
超過365日	179,000	203,052
	<b>207,000</b>	<b>280,218</b>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客戶還款記錄及抵押品之公平值(如有)個別檢討及評估減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個別評估基準就應收貸款及應計利息計提減值虧損約14,1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8,075,000港元)。為數12,6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550,000港元)之若干應收貸款乃由一名關連方擔保。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貸款與定期向本集團作出付款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

#### 17.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350,982	451,388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5,096)	(89,040)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335,886	362,348
應收保固金總額	362,948	357,669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1,180)	(15,799)
應收保固金淨額	351,768	341,870
應收票據	53,343	7,151
預付款項及按金	149,457	10,836
其他應收款項	38,090	8,670
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i))	-	1,361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b>928,544</b>	<b>732,236</b>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析為		
流動	854,680	663,961
非流動		
– 應收保固金	<u>73,864</u>	<u>68,275</u>
	<u><b>928,544</b></u>	<u><b>732,236</b></u>

附註：

- (i) 結餘指應收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擁有直接股權之公司之款項或應收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款項。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還款。
- (i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按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30至90日(二零二零年：30至90日)的平均信貸期。然而，混凝土業務應收貿易賬款之特定部分(即保固金部分)將允許貿易客戶於建造完工後30日至90日結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保固金部分及減值虧損)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40,692	48,845
31–60日	52,527	27,411
61–90日	55,332	61,173
超過90日	<u>187,335</u>	<u>224,919</u>
	<u><b>335,886</b></u>	<u><b>362,348</b></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應收票據之賬齡為180日以內。

## 應收保固金

本集團應收保固金指就已交付貨品所支付已認證合約付款，其中合約價值的20%至30%由客戶於每次付款時預扣作保固款項，最高金額根據合約金額之指定百分比計算。應收保固金應於項目完工(本集團貨品令人滿意地通過檢查及符合市場慣例)後根據有關合約條文轉撥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待於1年後收取之應收保固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乃由於預期其將不會於本集團之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應收保固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權收取應收保固金約351,7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41,870,000)，惟受限於本集團貨品令人滿意地通過檢查，原因是本集團收取該最終付款的權利須待本集團貨品令人滿意地通過檢查後方可作實。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基於收益確認日期之應收保固金(扣除減值虧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280,632	93,746
31-60日	5,792	108
61-90日	525	89,687
超過90日	64,819	158,329
	<b>351,768</b>	<b>341,870</b>

##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344,155	368,989
應付票據	44,369	-
合約負債(附註b)	16,395	9,9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2,163	53,175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附註c)	1,409	1,409
	<b>448,491</b>	<b>433,563</b>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83,299	81,568
31-60日	23	82,715
61-90日	76,591	-
超過90日	184,242	204,706
	<u>344,155</u>	<u>368,989</u>

本集團上述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

(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客戶按金為合約負債及本集團預期並無退還任何預收款項。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本集團於客戶簽署混凝土供應協議時向彼等收取按金。按金根據個別情況與客戶協商。該等按金於確認收益超過按金金額之前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990	1,319
收購附屬公司	-	5,871
出售附屬公司	(792)	-
於年內收取客戶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6,435	3,634
於年內確認收益(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導致合約 負債減少	(9,972)	(964)
匯兌調整	734	130
於年末	<u>16,395</u>	<u>9,990</u>

(c)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9. 借貸

	二零二一年 到期日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到期日	千港元
<b>流動</b>				
無抵押				
- 債券(附註(i))		-	二零二一年	13,313
- 借貸的流動部分(附註(ii))	二零二二年	<u>2,289</u>		-
		<u>2,289</u>		<u>13,313</u>
有抵押				
- 定期借貸(附註(iii))	二零二二年	<u>50,000</u>		-
		<u>52,289</u>		<u>13,313</u>
<b>非流動</b>				
無抵押-借貸(附註(ii))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九年	<u>90,408</u>	二零二二年至 二零二九年	<u>117,014</u>
<b>借貸總額</b>		<u><b>142,697</b></u>		<u><b>130,327</b></u>

即期及非即期借貸總額之預定還款日期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析為：		
按要求或一年內	<b>52,289</b>	13,313
第二年	-	30,016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56,622</b>	24,317
五年後	<u><b>33,786</b></u>	<u>62,681</u>
	<u><b>142,697</b></u>	<u><b>130,327</b></u>

結欠款項乃基於借貸協議所載之預定還款日期，並無載列按要求還款條款。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債券認購協議，以發行本金額為12,500,000港元之10厘票息債券(「債券」)。

債券乃以港元計值，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按面值發行。債券為無抵押及按其本金額102%於發行日期起計一年內到期。利息須於到期日支付。債券之實際年利率為12%。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券已悉數結清。

債券乃以合約釐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未來現金流量按信貸情況相若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現金流量的工具所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於初始日期貼現。期內就債券所收取之利息乃透過應用債券自債券發行起每年約12厘之實際利率計算。

董事認為債券於初始確認時的實際利率將與各報告期末的利率相若。

- (ii) Alpha Youth集團與前股東及與前股東有關聯之公司訂立若干貸款協議，以將應付彼等之金額轉換為無抵押長期貸款（「貸款」）。

貸款以人民幣計值及無抵押，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2至10年到期。貸款按1%固定年利率計息，並須按年償還。貸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96%。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利率由1%修訂為零，以及本公司提前贖回部分未償還貸款，引致修改貸款的收益及提前贖回的損失分別約為7,592,000港元及2,005,000港元，於損益表上確認。

- (iii) 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的第三方簽訂了一項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該貸款以港元計值，年利率為12%，貸款期限為一年，由提款日起計算。該貸款以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誠信財務的全部股份作抵押。在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經全數提取該貸款。

## 20. 可換股債券

### 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的200,000,000港元8厘有擔保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起計滿兩年當日到期，按其本金額的116%贖回；或可由本公司或持有人於發行日期後一週年（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一日）按金額等於所有尚未贖回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的100%加每年8%的溢價提前贖回；或可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及之後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期間由持有人選擇按每股0.46港元的轉換價（可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規定作出若干調整）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可換股債券以年利率8厘計息，利息應根據還款時間表償還並於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直至該等債券獲轉換或贖回為止。負債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的公平值於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經參考中誠達資產評值之專業估值而釐定。

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採用等值不可換股債券市場利率減發行人可認購贖回權及持有人可認沽贖回權之公平值計算，且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餘值約65,174,000港元(即權益轉換部分之公平值)計入可換股債券之權益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提早贖回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之部分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於部分贖回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後，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有關價值約48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解除。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數次提早贖回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部分尚未行使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於部分贖回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後，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有關價值約426,000港元已獲解除。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認購人及擔保人訂立修訂契據(「第一份修訂契據」)，並同意按第一份修訂契據之條款修訂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待第一份修訂契據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本公司、認購人及擔保人同意修訂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建議修訂」)，使到期日由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原到期日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進一步延長三個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除以上之建議修訂外，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餘下條款及條件仍具效力及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認購人及擔保人訂立經修訂及重列之修訂契據(「經修訂及重列之修訂契據」)，以修訂第一份修訂契據之若干條款。經修訂及重列之修訂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與第一份修訂契據相同，惟以下各項除外：(i)轉換價由每股股份0.46港元修訂為每股股份0.52港元(可予調整)(「新轉換價」)；(ii)第一份修訂契據項下之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及(iii)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利率由每年8%修訂為每年12%，自緊隨原到期日(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一日)屆滿後翌日起生效。建議修訂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須待第一份修訂契據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經修訂及重列之修訂契據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獲達成，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首個延長日期」)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八月二十三日及八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認購人及擔保人訂立修訂契據（「第二份修訂契據」），並同意修訂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新建議修訂」），使(i)到期日由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第一個經修訂到期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進一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及(ii)轉換價由每股股份0.52港元修訂為每股股份0.53港元（可予調整）（「第二個新轉換價」），惟須待第二份修訂契據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除以上之新建議修訂外，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餘下條款及條件仍具效力及維持不變。

第二份修訂契據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獲達成，新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第二個延長日期」）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及十一月十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認購人及擔保人訂立修訂契據（「第三份修訂契據」），並同意修訂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進一步新建議修訂」），使到期日由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第二個經修訂到期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進一步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惟須待第三份修訂契據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除以上之進一步建議修訂外，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餘下條款及條件仍具效力及維持不變。

第三份修訂契據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達成，進一步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個延長日期」）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及五月二十六日之公佈。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購人行使轉換權，將本金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94,339,621股股份按轉換價每股0.53港元配發及發行。剩餘的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時被悉數贖回。

#### **有關收購Alpha Youth集團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Alpha Youth集團之餘下80%股權，名義代價為432,942,624港元。部分代價由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額為7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之方式償付。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及免息。

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按其全部本金額自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或持有人可選擇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53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及之後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並可按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規定進行若干調整。負債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的公平值於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經參考中證評估有限公司之專業估值而釐定。

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採用可比較債券市場利率計算，且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發行人可認購贖回權及持有人可認沽贖回權之公平值乃透過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之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減去負債部分之公平值計算。部分餘值約24,703,000港元(即權益轉換部分之公平值)計入可換股債券之權益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賣方行使所有轉換權，致使按每股股份0.53港元之轉換價配發及發行132,075,471股股份。轉換後，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有關價值約24,70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解除。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權益部分</b>		
於年初	24	64,692
於年內發行	-	24,703
於年內轉換	-	(24,703)
贖回	-	(426)
廢除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	(24)	(64,492)
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	-	250
	<u>-</u>	<u>24</u>
於年末	<u>-</u>	<u>24</u>
<b>負債部分</b>		
於年初	119,449	176,038
於年內發行	-	51,942
實際利息開支	7,863	18,488
已付利息	(8,162)	(10,529)
於年內轉換	(50,000)	(52,468)
贖回	(69,150)	(57,992)
贖回之收益	-	(191)
轉撥至應計費用	-	(8,066)
二零一九年經延長可換股債券虧損	-	2,227
	<u>-</u>	<u>119,449</u>
於年末	<u>-</u>	<u>119,449</u>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Alpha Youth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利息開支於初始確認及後續確認時的實際利率分別採用6.64厘及10.19厘的實際年利率計算。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由執行董事黃偉昇先生(「擔保人」)擔保，其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擔保，倘本公司無法於指定付款時間及日期支付任何根據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應支付之款項，擔保人將向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或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指示支付有關款項。

## 21. 承兌票據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8,365	13,589
就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承兌票據之公平值(附註43)	-	114,842
於年內贖回	(30,943)	(67,500)
提早贖回之虧損	2,827	5,360
實際利息開支	4,913	2,027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	193
轉撥至應計費用	(412)	(146)
	<u>44,750</u>	<u>68,365</u>
於年末	<u>44,750</u>	<u>68,365</u>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完成收購Alpha Youth集團之20%股權，名義代價為119,000,000港元。部分代價已由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額為8,5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1」)及15,5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2」)支付。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發行日期起計滿兩年當日償付。承兌票據可由本公司按承兌票據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提早贖回。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贖回承兌票據1及承兌票據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Alpha Youth集團之餘下80%股權，名義代價為431,309,000港元。部分代價由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總額分別為36,000,000港元（「承兌票據A」）、36,000,000港元（「承兌票據B」）及60,942,624港元（「承兌票據C」）之承兌票據之方式償付。承兌票據A、承兌票據B及承兌票據C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2厘計息。承兌票據A、承兌票據B及承兌票據C之期限分別為自發行日期起計一年、兩年及三年。承兌票據可由本公司按承兌票據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提早贖回。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兌票據A悉數全額贖回。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悉數提早贖回承兌票據B及部分提早贖回承兌票據C，其導致提早贖回之虧損合共約為2,827,000港元。

承兌票據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值乃經參考中證評估有限公司之專業估值而釐定。承兌票據利息開支於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時的實際利率乃採用介乎7.38厘至9.85厘的實際年利率計算。

## 22. 應付債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發行債券	154,752
產生利息開支	386
匯兌調整	734
	<hr/>
於年末	<b>155,872</b>
	<hr/> <hr/>
以呈報為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
非流動負債	155,872
	<hr/>
	<b>155,872</b>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4,752,000港元）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發行價相等於債券的面值。該公司債券為無抵押，以美元計值。應付公司債券的本金按年利率4.2%計息，每半年分期支付。

本公司可於債券發行日五週年後及到期日前的任何時候，經債券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提早贖回應付公司債券，但必須提前不少於30天向債券持有人發出有關贖回意向的通知。贖回應以5,000,000美元的完整倍數為單位，如果贖回的公司債券的未償還本金低於10,000,000美元，任何提早贖回應以本金的100%及截至該提早贖回之日的應計利息的全數進行。

於報告期末，應付債券的賬面值包括本金及應計利息，分別為20,000,000美元及52,700美元。

## 23. 出售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出售中國數位集團

中國數位集團的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代價為30,000,000港元。出售完成後，中國數位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數位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亦不再計入本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出售中國數位集團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下表概述出售中國數位集團所收到的代價及中國數位集團於出售當日的資產淨額：

	千港元
代價以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5,000
應收承兌票據	25,000
	<hr/>
	30,000
	<hr/> <hr/>

於出售當日所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商譽	32,64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16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9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4,169)
應付稅項	(1,040)
	<hr/>

千港元

出售淨資產	29,788
匯兌儲備就出售中國數位集團的重新分類調整	(2)
出售產生的直接成本	1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14
	<hr/>
收取的代價總額	<u>30,000</u>
出售當日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現金代價	5,000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5)
出售直接應佔的成本	(100)
	<hr/>
	<u>3,705</u>

出售中國數位集團的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附註9)。

**(b)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有限公司(「中國煤炭同盟貿易」)**

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完成，總代價為100港元。出售完成後，中國煤炭同盟貿易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亦不再計入本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中國煤炭同盟貿易於出售當日的淨負債如下：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3)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7,935)
股東借款	(19,279)
	<hr/>
出售的負債淨額	(37,214)
非控股權益	3,721
轉讓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股東借款	19,279
匯兌儲備就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重新分類調整	16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4,052
	<hr/>
收取的現金代價總額	<u><u>—*</u></u>

\* 現金代價為100港元

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附註9)。

(c)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出售博穎集團

博穎集團的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代價為40,000,000港元。出售完成後，博穎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博穎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亦不再計入本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出售博穎集團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下表概述出售博穎集團所收到的代價及博穎集團於出售當日的資產淨額：

	千港元
代價以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4,000
應收承兌票據	<u>36,000</u>
	<u>40,000</u>
於出售當日所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3)	32,841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9,106
存貨	30
可收回稅項	633
銀行及現金結餘	75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29,379)
遞延稅項負債	<u>(5,423)</u>
出售淨資產	8,623
匯兌儲備就出售博穎集團的重新分類調整	(79)
出售產生的直接成本	1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u>31,356</u>
收取的代價總額	<u>40,000</u>
出售當日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現金代價	4,000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756)
出售直接應佔的成本	<u>(100)</u>
	<u>3,144</u>

出售博穎集團的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附註9)。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一直從事(i)生產及銷售預拌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業務」)；(ii)批發及零售家居消耗品(「家居消耗品業務」)；及(iii)提供放債服務(「放債業務」)。此外，本集團亦曾從事(i)三維動畫、擴增實境技術應用程式及網絡教育應用程式的設計及開發(「數碼科技業務」)；及(ii)透過網上教育課程提供教育技術解決方案及提供英語水平測試(「教育業務」)，兩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被出售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43,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78,200,000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 收益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2,400,000港元(經重列)增加約717,000,000港元或三倍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919,300,000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分部及地區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明細及佔本集團總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的百分比與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
按分部劃分：				
混凝土業務	838,506	91.2	91,821	45.4
家居消耗品業務	47,651	5.2	53,796	26.6
放債業務	33,175	3.6	56,764	28.0
總計	<u>919,332</u>	<u>100.0</u>	<u>202,381</u>	<u>100.0</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
按地區劃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838,506	91.2	91,821	45.4
英國(「英國」)	47,651	5.2	53,796	26.6
香港	33,175	3.6	56,764	28.0
總計	<u>919,332</u>	<u>100.0</u>	<u>202,381</u>	<u>100.0</u>

本集團的混凝土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800,000港元增加約746,700,000港元或約九倍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838,500,000港元，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十二個月的收益，而二零二零年同期則僅綜合三個月的收益。混凝土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約91.2%。自收購混凝土業務以來，該業務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本集團來自家居消耗品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800,000港元減少約6,100,000港元或11.4%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47,700,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英國政府執行封鎖措施及社交距離規定導致銷量下降所致。

放債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800,000港元減少約23,600,000港元或41.6%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33,2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信貸控制措施收緊導致向客戶提供之平均貸款組合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4,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285,600,000港元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毛利及毛利率與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毛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毛利%
按分部劃分：				
混凝土業務	155,332	18.5	11,322	12.3
家居消耗品業務	9,507	20.0	10,486	19.5
放債業務	33,175	100.0	56,764	100.0
總計	<u>198,014</u>	21.5	<u>78,572</u>	38.8

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600,000港元按年增加約119,400,000港元或152.0%至約198,000,000港元。

本集團混凝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3%增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18.5%，乃主要由於預拌商品混凝土的平均售價上升及嚴格控制生產成本所致。

本集團家居消耗品業務的毛利率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保持為約20%。



放債業務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為100%，為本集團的毛利率帶來正面影響。

###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應收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補貼及訴訟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00,000港元(經重列)增加約5,9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6,600,000港元，原因為(i)從政府收取的補助及補貼約2,500,000港元；(ii)於二零二零年八月認購的可換股債券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約800,000港元；及(iii)混凝土業務的訴訟收入增加約800,000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提早贖回承兌票據及借款虧損總計約4,800,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應收貸款虧損約1,500,000港元；及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約14,100,000百萬元，惟被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約4,700,000港元及借貸修訂的收益約7,600,000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二零年同期，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由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淨額約28,100,000港元及視作出售聯營公司虧損約17,000,000港元組成，惟被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11,800,000港元所抵銷。

有關上述減值虧損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告內「減值」一段論述。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開支、分銷小組的員工成本及支付予銷售代理的佣金。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約81,5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68,300,000港元。大幅增加的主要因為年內確認全年的混凝土業務銷售及分銷開支，而於二零二零年同期僅確認三個月期間的有關開支。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諮詢費用及所持資產與所有權資產的折舊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5,600,000港元(經重列)增加約1,700,000港元或2.5%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的約67,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混凝土業務的員工福利增加及行政開支增加帶來整年的開支，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為三個月的開支。

##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主要指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融資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維持不變，約為25,400,000港元。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19,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除所得稅前虧損約60,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i)混凝土業務的正面表現；(ii)視作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為零，但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作出售聯營公司的一次性虧損約為17,000,000港元；及(iii)政府支援計劃所得款項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21,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抵免約2,500,000港元(經重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利得稅兩級制繳納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之利潤乃按8.25%之稅率計算，而2,000,000港元以上之利潤則按16.5%(二零二零年：16.5%)之稅率課稅。對於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實體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一般企業所得稅率為25%，而獲認可為高新科技企業的附屬公司享有15%(二零二零年：15%)優惠稅率。對於在英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兩個年度均按19%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出現重大變動的主要原因為混凝土業務產生的利潤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

## 減值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約14,100,000港元，原因為該等客戶出現財務困難並拖欠還款。本集團認為應收該等客戶款項的可收回性甚微。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數碼科技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博穎(集團)有限公司與Creative Sino Holdings Limited訂立出售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中國數位媒體(海外)有限公司(「中國數位」，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國數位集團」)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30,000,000港元(「中國數位出售事項」)。中國數位集團經營本集團所有數碼科技業務。數碼科技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而中國數位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

中國數位出售事項讓本集團免受數碼科技業務未來表現的不利因素引致的潛在損失，並將資源調配至可能有較高增長潛力的其他業務分部，以盡量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回報。

中國數位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23(a)。

**(b) 煤炭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hina Indonesia Alliances Co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與少數股東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有限公司（「中國煤炭同盟」）的90%已發行股本及銷售貸款，名義代價為100港元（「中國煤炭同盟出售事項」）。中國煤炭同盟營運整個煤炭業務，其表現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中國煤炭同盟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完成。

鑑於有關收回中國煤炭同盟貿易的唯一客戶長期拖欠的應收貿易賬款的不確定因素，董事認為中國煤炭同盟出售事項可讓本集團變現於中國煤炭同盟的投資，並改善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水平。

中國煤炭同盟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23(b)。

**(c) 教育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Virtual Garden Investments Limited與Creative Sino Holdings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博穎(集團)有限公司（「博穎」，聯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博穎集團」）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40,000,000港元（「博穎出售事項」）。博穎集團經營整個教育業務分部，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博穎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

鑑於博穎集團的財務表現欠佳，董事認為博穎出售事項可讓本集團專注於其他盈利分部，將資源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

博穎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23(c)。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約50,2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全面虧損總額約83,700,000港元。

該改善主要由於(i)自二零二零年一月收購混凝土業務以來，新收購的該業務為本集團的表現帶來正面貢獻；及(ii)年內產生出售附屬公司的一次性收益約45,5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債務(包括承兌票據、應付債券及借款)約343,3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318,1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10,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8,2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英鎊(「英鎊」)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根據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2.6(二零二零年：約1.8)，反映財務資源充足。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7.4%(二零二零年：約43.1%)，乃根據總債務約34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318,100,000港元)除以股東權益約919,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738,300,000港元)計算得出。

##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架構概述如下：

### (A)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3,499,098,293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3,274,758,672股普通股)，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約為919,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38,3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合共224,339,621股普通股，當中130,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透過配售及配發發行及94,339,621股普通股於轉換可換股債券(如下文所定義)後發行。

### (B)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黃偉昇先生(作為擔保人)及領盛投資有限公司(「領盛」)(作為認購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的每年8%的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初始轉換價為每股0.46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到期(「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發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黃偉昇先生及領盛訂立若干修訂契據，以修訂可換股債券之若干條款及條件。有關可換股債券之修訂及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按每股股份0.53港元的兌換價轉換為94,339,621股本公司普通股，所有剩餘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均已於到期前贖回。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可換股債券未獲行使。

### (C) 承兌票據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兌票據變動概要載列如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本金額(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年內已贖回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六日	二零二二年 一月六日	2%	20,000,000	20,000,000	-
二零二零年 一月六日	二零二三年 一月六日	2%	60,942,624	10,942,624	50,000,000
總計			<u>80,942,624</u>	<u>30,942,624</u>	<u>50,000,000</u>

### (D) 應付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按相當於債券面值的發行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一款七年期公司債券，本金額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4,800,000港元)。公司債券屬無抵押及以美元計值。應付公司債券的本金按年利率4.2厘計息，須每半年支付。有關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22。

有關本集團其他借貸之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 外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若干銷售交易以外幣計值，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若干貨幣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外幣計值。本集團所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英鎊及人民幣兌港元的匯價波動。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預期本集團所承擔有關貨幣金融資產的貨幣風險屬有限。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來自本集團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及本集團就銀行結餘面對的利率風險，而該風險預期並不重大。

##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產用作借款抵押品。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二零二零年：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會對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之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二零年：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承擔：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有限合夥權益	<u>46,163</u>	<u>26,610</u>



##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以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租戶訂約，其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161	50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7	—
	<u>378</u>	<u>50</u>

### 重大事件及重大出售

除本公告「業務及財務回顧」內「資本架構」一段所披露的發行債券應付款項以及「業務及財務回顧」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一段所披露的出售數碼科技業務及教育業務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重大事件及重大出售。

### 集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一般授權配售一次股份（「配售事項」）。

配售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等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有新發行配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董事認為，配售事項為籌措額外資金及改善資產負債比率之機會，並將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有關配售事項及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配售日期及詳情	於釐定發行條款日期 本公司 每股股份的			籌得所得款項 總額及淨額 (港元)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總面值 (港元)	收市價 (港元)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三日根據 一般授權按配售價 每股0.64港元配售 130,000,000股普通股	1,300,000	0.78	約83,200,000港元 (總額) 80,500,000港元 (淨額) (每股 約0.62港元)	所有所得款項淨額 擬用作償還部分 可換股債券的本 金及應計利息。	按擬定用途悉數 動用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之公佈。

##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267名(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0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持續經營業務項下的董事酬金)約為52,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33,100,000港元(經重列))。

本集團堅信僱員乃為最重要的資源，並為其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維持在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表現以釐定僱員之調薪水平及晉升。向僱員支付基於個人績效的酌情年終花紅作為對其貢獻的認可及獎勵。其他福利包括法定強積金計劃及醫療計劃供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 前景

混凝土業務在COVID-19造成的全球經濟衰退期間已顯示其財務穩定性及恢復能力，並為本集團貢獻強大穩定的收益。本集團有信心，混凝土業務將繼續作為帶動增長的主要因素，維持本集團長遠的盈利能力。隨著全球確診個案普遍下跌，疫情將可能在不久將來受控，有利全球經濟於明年復甦。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繼續擴大於海口市混凝土業務的市場份額，締造更佳業績並使股東回報增加。

## 混凝土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完成收購Alpha Youth Limited餘下80%股權，本集團自此開始於中國海南省海口市從事預製商業混凝土的生產及銷售。經考慮海南省未來數年對混凝土的強勁需求以及與供應商的良好關係及與客戶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相信混凝土擁有殷實的未來需求，同時混凝土生產所需原材料亦供應穩定。

## 家居消耗品業務

由於英國在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部分時間實施封鎖措施及社交距離規定，家居消耗品業務錄得的收益輕微減少，而毛利率維持不變。隨著英國疫苗接種計劃推出及新冠病毒限制取消，本集團相信家居消耗品業務的表現將在來年有所恢復。本集團目前正尋找合適的永久地點，以支持該分部的未來增長。

## 放債業務

放債業務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優厚的收入來源。本集團的放債業務為香港第三級放債人之一，本集團依賴嚴謹及持續的風險評估程序，維持其規模雖小，但為業內適應力強之市場參與者的定位。公司註冊處已實施額外的放債人許可條件。由於收緊監管措施，我們一些資源較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離開市場。隨著競爭減少，本集團對此領域的持續盈利能力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謹慎的信貸控制程序及策略繼續發展該業務以平衡業務發展及風險敞口。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相信，有效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利益而言乃屬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效內部控制、嚴格披露行為、對所有利益相關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 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一整年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進行區分，且不得由同一人擔任。

黃偉昇先生(「黃先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

董事會認為黃先生同時擔任該兩個職務乃最為合適，且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並有助於保持本公司政策之連續性及經營穩定性。由於董事定期會見以考慮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的事項，董事會認為上述安排將不會削弱董事會及執行管理層權力及授權平衡。公司規劃以及公司戰略及決策執行的有效性通常不會受到阻礙。

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時架構。倘於本集團之內或之外可物色到具備合適之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或會考慮作出必要安排。

#### 守則條文第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主席黃先生因須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而黃先生已委任執行董事黃銘禧先生作為其代表並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確保大會議程按序進行。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

### **第3.10(1)及3.21條**

許植焜醫生因其打算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於彼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i)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之規定。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委任李國泰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從而滿足上市規則的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本公佈「集資活動」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資料

載列於本公佈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乃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進行討論。

##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其相關附註所載之數據，與載列於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數字核對一致。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的鑒證工作，故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 股息

董事建議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由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向所有已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的人士宣派每股0.3港仙的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零)。如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派發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b) 為釐定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刊發進一步財務資料

本年度業績公佈乃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uashengih.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銘禧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